

政策法规

明确过渡期安排、新旧支付业务衔接方式等——

非银行支付监管发布实施细则

据经济日报(记者 马春阳)中国人民银行22日发布《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实施细则》)。

去年12月份,《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公布,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本次《实施细则》是在《条例》框架下对相关工作的细化,以保障《条例》有效实施。

制定《实施细则》有利于推动新旧支付业务分类方式平稳过渡。为适应行业发展变化,《条例》将支付业务重新划分为储值账户运营和支付交易处理两类,但具体分类方式、新旧支付业务对应关系等仍有待明确。有必要制定《实施细则》,明确过渡期安排、新旧支付业务衔接方式等,推动非银行支付市场

平稳过渡。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认为,《实施细则》细化了《条例》有关规定,将为支付机构规范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基础,更好引导市场预期。《实施细则》明确了新旧支付业务衔接方式,不改变原有支付业务许可范围,设置了最长可达近5年的过渡期,有助于确保存量支付机构平稳过渡。

在新旧业务衔接方面,根据2010年印发的《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按照交易渠道和受理终端,支付业务分为网络支付、银行卡收单和预付卡业务等三类。但随着技术创新和业务发展,出现了条码支付、刷脸支付等新兴方式,原有分类方式不能很好地满足市场发展和监管需要。

此次发布的《实施细则》明确了具体分类方式和新旧业务衔接关系,并充分考虑当前分类方式下的许可框架,推动新旧分类方式平滑过渡,不会改变支付机构已取得的支付业务许可范围,预计不会对支付机构的业务连续性及用户使用体验产生影响。

博通咨询金融行业资深分析师王蓬博认为,《实施细则》明确了业务类型划分,且将原有业务牌照分类全部划入新的分类,既保证了原有业务和牌照顺利衔接过渡,又能根据各机构业务和牌照特点重新制定更加直接和细化的监管规定,保证了监管的穿透性和全面性。

《实施细则》还为支付机构提供了充足的过渡期。《实施细则》明确:《条例》施行前已按照有关规定设立的非银行支付机构,应

当在过渡期结束前达到《条例》及本实施细则关于非银行支付机构设立条件以及净资产与备付金日均余额比例的规定,过渡期结束达不到规定的,应当终止支付业务。非银行支付机构的过渡期为自《实施细则》施行日至其支付业务许可有效期截止日,过渡期不满12个月的,按12个月计。

根据《办法》,支付业务许可有效期为5年,由于各支付机构成立时间不同,支付业务许可到期日也各不相同。这意味着部分机构换证过渡期可长达近5年。记者从央行了解到,《实施细则》充分考虑了存量支付机构的许可到期时间,将换证过渡期设置分别定为《实施细则》施行日至各支付机构支付业务许可有效期截止日。过渡期满,央行将按程序换发支付业务许可证。

权威解读

下一步稳就业,这四方面措施将推出

据新华社电(记者 姜琳 黄焱)针对当前部分群体面临的就业压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就业促进司副司长陈勇嘉23日说,将通过支持稳岗扩岗、拓宽就业渠道、支持重点群体、强化精准服务等四方面措施,全力以赴稳就业、促发展,努力完成全年就业目标任务。

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当天举行的一季度新闻发布会上,陈勇嘉表示,1至3月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03万人,同比增加6万人,就业实现良好开局,保持总体稳定。

“随着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做好就业工作具有许多有利条件。”陈勇嘉说,与此同时就业总量压力和结构性矛盾仍较突出,部分劳动者困难仍较多,稳就业需付出艰苦努力。

下一步,人社部门将着力支持稳岗扩岗,延续实施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等政策,落实和完善稳岗返还、专项贷款、就业补贴等政策,加强对民营经济、中小微企业等各类经营主体支持,大力推进“直补快办”,充分释放稳岗效能。

同时,人社部门还将着力拓宽就业渠道,实施先进制造业促就业行动,加快培育数字经济、银发经济等就业新增长点,创造更多高质量的就业机会;针对重点群体,将实施百万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落实就业困难青年专项帮扶行动,强化农民工就业支持,健全劳务协作机制等。

在强化精准服务方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推动公共就业服务下沉基层的意见》,提出力争用2至3年的时间,打造一批具有示范引领性的基层就业服务网点。陈勇嘉介绍,人社部门将聚焦人流密集区、产业集聚区等区域,布局基层就业服务网点,推动服务信息辐射基层。

西部大开发

广西精准施策促外贸

据经济日报(记者 董政)据南宁海关统计,今年一季度,广西全区外贸进出口1662.9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0.3%;其中,出口943.3亿元,增长31.4%。外贸开局良好,为全年稳外贸工作打下较好基础。

今年以来,广西采取一系列精准措施,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商务厅与海关等部门、各设区市联动配合,就服务重点增量项目、保税物流、边境贸易提质增效等加强合作,深化药食同源通关便利化改革,新增25种商品纳入改革适用品种。开展“三个一”外贸大服务活动,全力服务重点外贸企业扩大进出口,推动重点项目、边境贸易和保税物流挖掘新增量。

一季度,广西对重点区域进出口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其中,对最大贸易伙伴东盟进出口901.2亿元,同比增长33.3%;对RCEP其他成员国进出口1021.9亿元,增长31.2%;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1257.4亿元,增长18.2%。从外贸结构来看,一季度,出口机电产品占出口总值的比重过半,出口530.8亿元,增长26.6%;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190.8亿元,增长79.4%;农产品出口37.2亿元,增长4.8%;进口大宗商品1755.1万吨,增长5.1%。

下一步,广西将深入实施“工贸强基”工程,建立健全重点外贸增量项目服务机制,支持保税仓建设和升级改造,对边境小额贸易进出口企业实施更加便利的查验处置措施,提高货物通关效率,加快发展加工贸易和跨境电商,努力实现全年外贸稳增长目标。

吉隆口岸互市贸易为兴边富民增添新活力

佚名

位于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的吉隆口岸,毗邻尼泊尔热索瓦地区,是面向南亚开放的重要通道,也是深化中尼双边合作的关键枢纽之一。

随着吉隆口岸政策支持不断供给、基础设施不断完善,进出口贸易不断扩大,口岸边民互市贸易日趋活跃,为边境地区兴边富民增添新活力。4月19日是吉隆口岸边民互市贸易市场复通运营一周年。一年来,口岸边民互市贸易额6187万元,创历史新高。

走进吉隆边贸市场申报大厅,来自周边村落的边民们正排队为进口货物办理通关手续。而大厅外,一辆辆装满货物的尼泊尔籍货车正有序通过各道口卡口。

吉隆边贸市场经营方负责人刘琳称:“自边贸市场复通以来,我们改变了以前肩挑背扛的传统贸易方式,通过创新经营模式,规范场所管理给边民带来了实实在在的益处。”

为了推动边民互市贸易高质量发展,拉萨海关所属吉隆海关创新使用“人脸申报”模式,实现边民申报便利化、申报体验优质化。

利用信息化手段,是为了鼓励更多边民参与到互市贸易中来,吉隆海关综合业务科科长格旦卡说:“只有参与的边民多了,互市贸易才有未来。”

过去一年,吉隆口岸互市贸易日趋活跃,海关备案边民已达536余人、商铺31家。商品种类日益丰富,从藏毯、竹凳、藏式装饰摆件等手工艺品到方便面、饮料、饼干、金尖茶叶等预包装食品,目前已完成尼泊尔30多种商品准入。

“记得以前,我们只能买几种单一商品,如今我们货品种类大大丰富了,收入也自然上去了。”边民明珍笑着说。

“边民互市贸易是拓宽兴边富民路的重要方式。”吉隆海关监管二科科长王东华介绍,海关为更好履行守国门、促发展职责使命,把智慧海关建设充分运用到边民互市贸易发展中,推行“天路e点通”项目,在现场引入智能卡口、智能关锁等功能,创新“秒闪通”“智慧鹰眼”监管模式,实现海关监管智能化、流程可视化、通关高效化。

吉隆海关关长谢强表示:“海关将以‘三个高地’建设为抓手,继续支持吉隆边境经济合作区建设,培育鼓励边贸落地加工业发展,积极推动吉隆口岸从‘通道经济’向‘口岸经济’转型。”

(摘自海关总署网)

沿边看新城

满洲里公路口岸进出口货运车辆再创新高

突破3万辆次 同比增长44.9%

据内蒙古日报(记者 李新军)不久前,满洲里公路口岸进出口货运车辆突破3万辆次,同比增长44.9%,创口岸开放以来进出口货运车辆新高。

随着共建“一带一路”的深入推进,中俄两国企业进出口贸易增势迅猛。满洲里海关所属满洲里十八里海关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系统推进智慧海关建设落地,创新推行“一单多车”、互联网“指尖”申报、“虚拟车牌”等6类通关模式,着力提高监管效能和服务水平,实现“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打出便利化通关“组合拳”,主要出口商品通关再提速30%。

此外,该关积极畅通农产品“绿色通道”,优化查验布控指令,开展随企业换装外出顺势监管,保障果蔬“鲜”出口。采取专岗“零等待”审单及“零延时”验放等措施,稳定家电等“老三样”出口份额,扩大锂电池等“新三样”出口规模,相关商品出口贸易值、货运量均呈双位数增长。



4月23日,位于甘肃省张掖市民乐县六坝镇现代农业试验示范中心的春禾农业科技产业园智慧农业工厂温室内,工人们正在为客户采摘首茬樱桃番茄。

连日来,位于甘肃省张掖市民乐县六坝镇现代农业试验示范中心的春禾15万平方米智慧农业工厂智能温室内的樱桃番茄进入成熟采摘期,樱桃番茄挂满枝头,工人们正在紧张忙碌的采摘、分拣、装箱,准备发运四川成都,完成客商订单。 王将 摄(人民图片网)

蓝色海岸线

海南离岛免税购物13年揽金2236亿元

据海南日报(记者 曹马志)海口海关4月22日发布海南离岛免税最新数据显示:离岛免税政策实施13年来,购物金额累计达2236亿元,购物人数4086万人次,购物件数2.91亿件,成为推动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

自2011年4月20日落地实施以来,离岛免税政策13年共历经9次调整:购物限额不断提高,由2011年的每人每年5000元,逐步提高到如今的10万元;商品品种不断扩大,由最初的18种扩大到现在的45种;购物对象不断增加,由最初年满18周岁、乘飞机离岛但不离境的国内外旅客,调整为年满16周岁,并逐步涵盖了乘火车、轮船离岛的旅客。

此外,为了让消费者购物更加便利,海南离

岛免税允许开设网上销售窗口,并有序新增岛外旅客“邮寄送达”、本岛居民“返岛提取”“担保即提”“即购即提”等提货方式。

尤其是2023年4月1日“即购即提”“担保即提”政策开始施行,涵盖化妆品、箱包、服装服饰等热门商品类别在内的15类商品,满足游客多元化的提货需求的同时,也成为海南离岛免税购物增长新动能。其中“担保即提”政策有效解决了旅客购物时间不足的困境,并带动了单价5万元以上高档首饰、手表的销售。

为助力离岛免税购物发展,海南持续加大信息化监管创新和优化完善,通过公共服务平台、海关监管系统、企业销售系统“三位一体”保障旅客购物、提货离岛高效顺畅。以制度集成创新为驱动,海口海关实施集中审

单作业模式改革,充分发挥信息化系统的神经中枢作用,以标准化、信息化、集约化监管大幅提升免税品备案、人出库效率,节约企业时间成本及物流成本,为高峰期离岛免税政策的平稳运行保驾护航。

据悉,政策施行13年来,海关监管和服务保障措施也在不断丰富完善,防风险能力也在持续增强。今年以来,海口海关汇集多部门数据构建智联多维数据链、智能风险防控链、智慧高效监管链、智享协同治理链等“四链一体”智慧监管网,有效提升风险分析和智能预警水平。同时通过建立健全风险评估和防控机制,组建关警联合执法队,不断加强海关监管和缉私打击力度,有效遏制离岛免税“套代购”走私行为。

法律讲堂

放风筝不当,可能会触犯哪些法律?

据人民网电(记者 周静圆)春风和煦,时下正是放风筝的好时节。近日,“大学生骑行时被风筝线割伤脖子”的话题引发网民关注。放风筝不当,将触及哪些法律“雷区”?“人民说法”栏目邀请专家进行解读。

近年来,偶有行人被风筝线“割喉”的意外发生。看似纤细柔软的风筝线,却变成伤人“利刃”。

今年3月16日,有网友发布视频称,在广东深圳莲花山公园风筝广场游玩时,7岁女儿被风筝线割伤脖子,事后形成一条长长的红色蜈蚣疤。

2023年5月,于先生骑车时遭路边风筝线割伤脖子的事件引发关注。据当事人介绍,他与朋友在广东东莞骑行时被风筝线缠到,当时自己车速不快,及时刹车被绊倒后腿

部有擦伤、脖子破皮。

对此,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授周友军在“人民说法”栏目采访时表示,如果放风筝导致他人受伤,可能承担多种法律责任,包括民事责任、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

周友军解释,从民事责任的角度来看,只要放风筝者具有过错,即便其仅具有过失,因为放风筝伤人,放风筝者也要依据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六十五条第一款、第一千一百七十九条等的规定,以及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规定,承担人身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应当赔偿受害人的医疗费、误工费损失等,也可能要赔偿其精神损害。

“从刑事责任的角度来看,如果放风筝者因为过失导致他人死亡,则构成过失致人死亡罪。而如果放风筝者因为过失导致他人重

伤,则构成过失致人重伤罪。”周友军说。

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三条规定,过失致人死亡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刑法第二百三十五条规定,过失伤害他人致人重伤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不止如此,周友军称,如果因为放风筝,导致公共设施受损的,很可能要承担行政责任。对此,要考虑公共设施的类型,依据相应的法律规定承担责任。例如,如果放风筝导致电力设施受损,需依据电力法、《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等规定,承担责任。

“人民说法”栏目提醒,市民放风筝尽量选择空旷人少的场地,最好是专门的放风筝场所;放风筝后,还应密切注意,避免因风筝线横穿马路等割伤路人。

一季度友谊关口岸进出口货值1114.2亿元

据广西日报(记者 罗婧)近日记者从友谊关海关获悉,一季度,友谊关口岸进出口货值1114.2亿元、货运量99.3万吨,同比分别增长30%、32.2%,继续领跑广西区内各陆路口岸,进出口贸易发展态势持续向好。

在友谊关口岸,满载货物的跨境车辆排着长龙。口岸通关繁忙的背后,是进出口货物查验效率大幅提升。友谊关海关在凭祥综保区试行“两链仓储中心”监管模式,出口车辆可在区内查验后装车,从根本上解决了出口散货掏箱慢、重装难、普通拼箱“一票查验、一柜甩货”等痛点难点问题。“一季度,我们从友谊关口岸进出口货物1500车,以电子产品和服饰类产品为主。”广西海纳百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报关员叶坚介绍,现在通关速度很快,几个小时就能完成通关手续出境。

为积极应对进出口旺季的通关需求,友谊关海关加快推进“智慧口岸”建设,持续优化口岸应急疏堵机制,积极引导进出口车辆从浦寨、弄尧通道分流,最大限度提升口岸通行能力;依托智慧物流管控平台、智能查验辅助管理系统和智能检疫处理系统等智能化监管设施设备,实现进出口车辆智慧监管、高效通行。据友谊关海关统计数据显示,截至4月16日,今年友谊关口岸进出口的车辆已达11.8万辆,同比增长18.6%。